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目前正在筹划收购资产的重大事项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起停牌，并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发布《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7-004），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起连续停牌。2017 年 1 月 24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7-007）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次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发布了《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7-009）。2017 年 2 月 14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7-010）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的要求，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了《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7-011）。2017 年 2 月 17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7-013），初步确定了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、交易方式及交易标的资产。因本次重组涉及事项较多，具体交易方案细节尚未确定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。2017 年 2 月 24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

号：2017-015)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正组织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的交易标的开展尽职调查，对重组方案的具体细节进行进一步协商与论证，各方中介机构正全力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。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因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3日